2022年海口市职业培训 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预算

目录

1.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概况

........................................1

1. 主要职能..............................1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3.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预算表

.....................................1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2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2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3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4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4
6.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无）..4
7. 部门（单位）收支总表...................5
8. 部门（单位）收入总表...................5
9. 部门（单位）支出总表...................6
10.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7
11.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预算

情况说明.................................8

1. 名词解释.......................13
2.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概况
3. 主要职能

负责全市职业技能鉴定管理工作，组织与实施职业技能鉴定考核；负责管理、指导全市各技能鉴定站（所）的鉴定工作；受主管部门委托，指导各区职业技能鉴定工作；配合主管部门加强对社会各类培训机构的管理；负责对各类劳动者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隶属海口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公益二类的事业参公单位.

1.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度单位公开预算表

 

















第三部分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度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05.56万元。其中，收入总计505.56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505.56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673.46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05.56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05.5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67.9万元，下降33.2%，主要原因是压缩预算项目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05.56万元，占全年支出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05.56万元，支出预算为505.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64.79万元，预算为467.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90.9元，主要是单位职业资格鉴定转为等级认定，所需经费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5.5万元，预算为2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7.4万元，人员增加，所需经费增加。

3.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0.28万元，预算为1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上年预算数增加9.69万元，人员增加，所需经费增加。

三、关于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4.5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59.5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公用经费25.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四、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7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7万元。

4.公务接待费为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7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车保有量1辆，无计划购置车辆。

（二）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五、关于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以及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1. 关于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收支总预算505.56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1年收入预算505.56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00万元，占0.0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05.56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67.9元，主要是单位职业资格鉴定转为等级认定，所需经费减少。

八、关于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2022年支出预算505.5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4.56万元，占36.5%；项目支出505万元，占63.5%。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5.03万元。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其中公务车运行维护费7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度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5万元，主要为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共有车辆1辆，主要为其他用车。

单位价值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年度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设置1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138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项目。

项目实行绩效目标如下：

完成全年全市鉴定考核以及资格认证人数。实现全市技能鉴定考核及资格认证人数达到6000人，通过率达到95%。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海口市职业培训和技能鉴定管理中心公共就业创业服务项目自评中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由于绩效自评是一项开展不久的工作任务，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单位相关人员配备还显不足，相关制度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现在的项目指标面临着物价、考务费等因素的影响，在编制预算与执行中，将尽可能地用有限的经费平衡每年工作任务，尽量做到科学、合理的分配。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